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就學貸款須知

承貸銀行	1. 高雄銀行：全校新生、第一次辦理學貸之舊生及建工、燕巢、楠梓、旗津校區之舊生。 2. 臺灣銀行：第一校區同一教育階段辦理過臺灣銀行學貸之舊生。
申請條件	1. 家庭年所得總額 114 萬以下者。 2. 家庭年所得總額 114-120 萬者，應自貸款撥款日次月起每月繳付半額利息。（須檢附就學貸款切結書） 3. 家庭年所得超過 120 萬，但家中有二位以上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亦可申請就學貸款，惟應自貸款撥款日次月起每月繳付利息。（須檢附其他兄弟姐妹就讀學校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近 3 個月詳細記事戶籍謄本影本及就學貸款切結書）
申請步驟	1. 下載繳費單（學校首頁→校務系統→登入個人帳密→查詢→總務資訊查詢→列印繳費單） 2. 本校就學貸款申請系統（學校首頁→校務系統→登入個人帳密→申請→學務申請作業→就學貸款申請作業） 3. 請至高雄銀行或臺灣銀行(限臺銀舊生)網站申請 4. 至高雄銀行或臺灣銀行對保 5. 自 108 年 8 月 12 日至 108 年 9 月 12 日止送達進推處學務組辦理，請攜帶： (1). 本校就學貸款申請單 1 張 (2). 銀行撥款通知書-學校存執聯 (3). 本校註冊繳費單(有貸校內住宿費者須繳交校內住宿繳費單) (4). 三個月內詳細記事戶籍謄本 (5). 本人存摺帳號影本 (有加貸費用者) (6). 家庭年所得超過 120 萬者，須檢附個人兄弟姐妹就讀學校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三個月內詳細記事戶籍謄本影本 6. 學生參與學校海外實習、雙聯或交換之學生，因銀行開放對保時間已出國者之辦理說明： (1). 高雄銀行對保者，請持系所開立出國證明於出國前至高雄銀行前金分行辦理核保。 (2). 臺灣銀行對保者，請線上對保。 就學貸款各項統計資料為彙整全校申貸清冊後整批作業，為避免因個人延遲而影響多數人權益，各項程序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未依規定時間辦理者，均視同放棄申請。
可申貸項目	1. 學雜費（有申請學雜費減免、弱勢助學金、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學生，可貸學雜費必須先扣除補助金額） 2. 書籍費（最高可貸 3,000 元） 3. 住宿費（校內住宿生不得超過繳費單金額，校外住宿生最高可申貸 13,300 元） 4. 平安保險費 5.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6. 學分費 7. 生活費（須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至銀行申貸） 8. 海外研修費（須持海外研修費用證明至國際處核章後，再到銀行對保）

校內收件及洽辦單位分機	自 108 年 8 月 12 日至 108 年 9 月 12 日止，送達各校區進推處學務組就貸承辦人。 建工校區 伍先生分機 12823 楠梓校區 李先生分機 22856 第一校區 林小姐分機 12818
-------------	--

就學貸款申請流程

流程 1 列印當學期繳費單

學校首頁點選校務系統，輸入帳號(學號)、密碼(初次以身分證後四碼輸入)「查詢」→「總務資訊查詢」→「列印學雜費繳費單」。若有疑問請洽詢財務處出納組
(建工校區分機 12626 / 楠梓校區分機 12103 / 第一校區分機 12091)

流程 2 高雄銀行或臺灣銀行(限臺銀舊生)就學貸款入口網進行線上申請作業

使用瀏覽器經由網際網路進入高雄銀行或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 1. 註冊會員: 註冊為新會員，登打基本資料、設定密碼
- 2. 學生登入: 以會員密碼登入
- 3. 填寫 就學貸款申請書
- 4. 列印 就學貸款申請書

流程 3 學生到高雄銀行或臺灣銀行(限臺銀舊生)辦理對保手續

申請期限:

- 第一學期: 每年 08 年 01 日起至開學日止
- 第二學期: 每年 01 月 15 日起至開學日止

辦理地點:

- 高雄銀行或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均可辦理(簡易型分行除外)
- [高雄銀行全省服務據點查詢](#) [臺灣銀行全省服務據點查詢](#)

每一教育階段第一次申請

由父母(或監護人、或保證人)陪同學生攜帶下列資料至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1. 銀行網站填寫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 2.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
- 3. 註冊繳費通知書單。
- 4. 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須分別檢附)，記事欄不可省略。
- 5. 保證人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記事欄不可省略。
- 6.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

如連帶保證人不變，由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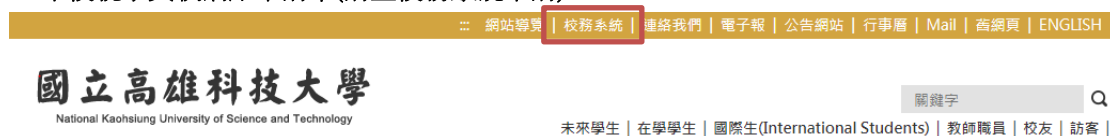
- 1. 銀行網站填寫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 2. 學生本人之國民身分證、印章。
- 3. 註冊繳費通知書單。
- 4. 同一學程前已辦妥對保之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三聯（借款人存執聯）。
- 5.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

備註:同一教育階段定義-->高中職、二專、二技、七年一貫、大學醫學系、大專技院校、學士後學程、研究所各為一教育階段。

流程4 學生向學校註冊

開學三日內，攜帶下列資料：

- 1. 本校就學貸款網路申請單(請至校務系統申請)



- 2. 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
- 3. 本校註冊繳費單(有貸校內住宿費者須繳交校內住宿繳費單)
- 4. 三個月內詳細記事戶籍謄本
- 5. 本人存摺帳號影本 (有退款者第一次申辦及資料異動者)

流程5 學校彙整資料送財政部財稅中心查核

由學校彙整資料送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查核學生家庭年收入，合格者經學校通知，銀行則撥款予學校。

合格者:

學校匯整資料送銀行辦理審核及撥款。

不合格但家中有子女二人讀高中以上者:

依學校通知繳交另一兄弟姊妹之在學證明者及三個月內詳細記事戶籍謄本，可辦理貸款，未繳交者，不予辦理。

不合格者:

學校通知學生補繳各項學雜費用。

流程6 學生多貸款項滙款

學生多貸之校外住宿費、書籍費、生活費、海外研修費滙款作業

滙入帳戶時間: 上學期預計 12 月中旬；下學期預計 5 月中旬

流程7 溢貸退款

將學生多貸學雜費及學分費退回銀行，作為當學期還款沖帳